

## 深圳市超频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1、本次董事会会议由董事长杜建军先生召集，会议通知于2026年8月28日通过电子邮件等形式送达至各位董事，董事会会议通知中包括会议的相关材料，同时列明了会议的召开时间、地点、内容和方式。

2、本次董事会于2026年8月31日10:00在公司会议室召开，采取现场结合通讯的方式进行表决。

3、本次董事会应出席董事5人，实际出席董事5人，其中独立董事2人。

4、本次董事会由董事长杜建军先生主持，公司董事会秘书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董事会。

5、本次会议的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深圳市超频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6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为进一步建立、健全公司长效激励约束机制，吸引和留住优秀人才，充分调动其积极性，有效地将股东、公司和核心团队三方利益结合在一起，使各方共同关注公司的长远发展，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制定了《2026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2026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2026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摘要》。

董事毛松先生为本次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董事杜建军先生与激励对象存在关联关系，关联董事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回避 2 票，本议案获得通过。**

本议案已经公司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并由国浩律师（深圳）事务所出具了《国浩律师（深圳）事务所关于公司 2026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之法律意见书》。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并须经出席股东会的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同意。

**2、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6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

为保证公司 2026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的顺利实施，确保公司发展战略和经营目标的实现，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 1 号——业务办理》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制定了《2026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2026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

董事毛松先生为本次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董事杜建军先生与激励对象存在关联关系，关联董事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回避 2 票，本议案获得通过。**

本议案已经公司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并须经出席股东会的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同意。

**3、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 2026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

为了具体实施公司 2026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以下简称“本次激励计划”），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办理以下与公司本次激励计划有关的事项：

（1）提请公司股东会授权董事会负责具体实施本次激励计划的以下事项：

①授权董事会确定激励对象参与本次激励计划的资格和条件，确定本次股票期权的授予日；

②授权董事会在公司出现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派送股票红利、股票拆细或缩股、配股等事宜时，按照本次激励计划规定的方法对股票期权数量及所涉及的标的股票数量进行相应的调整；

③授权董事会在公司出现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派送股票红利、股票拆细或缩股、配股等事宜时，按照本次激励计划规定的方法对股票期权行权价格进行相应的调整；

④授权董事会在股票期权授权前，将激励对象放弃的权益份额直接调减或在激励对象之间进行分配和调整或调整至预留；

⑤授权董事会在激励对象符合条件时向激励对象授予股票期权并办理授予股票期权所必需的全部事宜，包括但不限于向证券交易所提出授予申请、向登记结算公司申请办理有关登记结算业务等；

⑥授权董事会对激励对象的行权资格、行权条件进行审查确认，并同意董事会将该项权利授予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行使；

⑦授权董事会决定激励对象是否可以行权；

⑧授权董事会办理激励对象行权所必需的全部事宜，包括但不限于向证券交易所提出行权申请、向登记结算公司申请办理有关登记结算业务、修改《公司章程》、办理公司注册资本的变更登记；

⑨授权董事会办理尚未行权的股票期权的行权事宜；

⑩授权董事会确定本次激励计划预留部分股票期权的激励对象、授予数量和授予日等全部事宜；

⑪授权董事会签署、执行、修改、终止任何与本次激励计划有关的协议和其他相关协议；

⑫授权董事会对本次激励计划进行管理和调整，在与本次激励计划的条款一致的前提下，不定期制定或修改该计划的管理和实施规定。但如果法律、法规或

相关监管机构要求该等修改需得到股东会或/和相关监管机构的批准，则董事会的该等修改必须得到相应的批准；

⑬授权董事会实施本次激励计划所需的其他必要事宜，但有关文件明确规定需由股东会行使的权利除外。

(2) 提请公司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就本次激励计划向有关政府、机构办理审批、登记、备案、核准、同意等手续；签署、执行、修改、完成向有关政府、机构、组织、个人提交的文件；修改《公司章程》、办理公司注册资本的变更登记；以及做出其认为与本次激励计划有关的必须、恰当或合适的行为。

(3) 提请股东会为本激励计划的实施，授权董事会委任收款银行、会计师事务所、律师事务所、证券公司、财务顾问等中介机构。

(4) 提请公司股东会同意，向董事会授权的期限与本次激励计划有效期一致。

上述授权事项，除法律、行政法规、中国证监会规章、规范性文件、本次激励计划或《公司章程》有明确规定需由董事会决议通过的事项外，其他事项可由董事长或其授权的适当人士代表董事会直接行使。

董事毛松先生为本次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董事杜建军先生与激励对象存在关联关系，关联董事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回避 2 票，本议案获得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并须经出席股东会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同意。

#### **4、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同意于 2026 年 9 月 16 日召开公司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召开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本议案获得通过。**

### 三、备查文件

- 1、第四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 2、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
- 3、国浩律师（深圳）事务所关于公司 2026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之法律意见书；
- 3、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深圳市超频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8 月 31 日